## **关于做好“传承红色基因**·**践行初心使命”第十七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专项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

按照第十七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组委会工作安排，“传承红色基因·践行初心使命”第十七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专项活动已启动，现就做好专项活动海南省相关工作事宜通知如下：

1. 组织机构

活动由第十七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组委会主办。各高校“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机构应充分发挥班级团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力争全员覆盖、广泛组织学生参加活动；应办好实践成果校内展示交流。各省级团委“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委员会负责发动域内高校参加，为学生调研走访、实践活动提供支持，积极宣传推广学生们的实践经历和成果作品。

二、活动内容

1.通过社会实践接受红色教育。支持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感受党的红色精神伟力；支持返回家乡看变化、重走故地看新颜、深入乡村看振兴、走进一线看发展，感受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的生动实践。青年学子应在社会实践中受到教育、坚定信念，形成有真情实感的心得体会、调研报告或视频图片等实践成果。

2.通过成果展示感召更多青年。依托宣讲会、交流会、座谈会、选拔赛、成果展览等形式，组织参与活动学生讲述实践故事、实践收获，分享当代青年对党的深厚感情和坚定信仰；搭建云上“红色课堂”，将实践成果集锦转化为云上“红色教材”，辐射更多青年突破空间限制、感受朋辈风采、远程红色体验，接受云上红色教育。

三、参加人员

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学生

四、推进安排

1.发动阶段。

力争动员每一名团员青年参与活动（至2021年3月中旬）。在做好疫情防控前提下，各高校“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机构应充分发挥班级团支部的组织力和战斗力，广泛组织发动学生“返家乡”或在学校周边，围绕“活动内容”开展实践活动并形成实践成果。可以是团队形式或个人形式。团队学生人数不超过10人。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3人。  
 支持参加活动学生“云组队”，团队学生可以部分实地实践，部分远程参与、分享、承担实践任务；支持参加活动学生“云实践”，比如依托网络、电话等开展红色人物访谈、了解倾听红色故事，比如通过权威渠道线上感受实践地图景、通过真实素材了解实践地发展情况等。  
 **支持学生依托以往曾经参加过的符合“活动内容”要求的自身实践经历**，经过沉淀提炼、深度思考，完成新的实践成果，参加到活动中来。学生**实践成果可以是心得体会、调研报告、视频制作**或其他丰富形式。

2.校班级成果展示阶段：

力争让活动影响到每一名团员青年（2021年3月中旬至3月下旬）。以支部、班级为单位，通过主题团日活动、支部会等形式，展示交流实践成果；以校级为单位，通过宣讲会、交流会、座谈会、选拔赛、成果展览等形式，最大程度的传播交流学生实践成果，将活动过程演变为生动、深刻、持久、更有生命力的红色实践教育课，转化为喜迎建党百年、开展红色教育、传承红色基因的重要举措，引领广大青少年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各高校团委要积极组织学生深入学习并广泛宣传《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要让大家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提倡的“年轻人要‘自找苦吃’”、“一定要多接触社会，补上社会实践这一课”这些殷殷嘱托背后对青年一代的关怀期望，提升学生们参加红色专项活动、参加社会实践的自觉性和积极性。

3月22日前，各高校团委向团省委推荐优秀作品，按照《推荐名额分配表》（详见附件1），将优秀学生实践成果（包含短视频、调研报告及附件2、附件3相关表格）推报到团省委学少部邮箱hntswxxb@vip.163.com。优秀作品应是**既有短视频、又有调研报告（两者为1件整体作品）**的优秀作品；作品基本要求为：**短视频**时长5分钟以内，应避免简单性叙述实践过程，着意于对红色精神的阐述、实践过程的收获以及对党的情感认同，致力于能使同龄人引起共鸣、共同教育、共同成长，鼓励围绕红色故事、红色人物深度挖掘，形成有温度、易传播的视频（视频格式：MP4，视频分辨率：1280\*720、1920\*1080）；**调研报告**应既有事实叙述，也有观点论述，符合真实性、论理性、简洁性的特征要求，字数在5000字至10000字之间。校级宣传稿件应至少包含1个优秀实践团队的实践故事（300字以内）、实践图片3张。

团省委将组织专家评委对全省各高校推荐的作品进行评审，择优推荐40%参加全国交流活动,短视频和调研报告的考察权重分别为55%、45%。学生参加活动报备及作品提交全国组委会方式待全国组委会发布后将另行告知。

3. 全国展示交流阶段：

让团员青年的实践成果形成广泛社会影响（2021年3月下旬至4月底）。针对各省推荐的作品，全国组委会将组织专家评审遴选出500件左右红色教育意义强，创新性、学术性、感染力、传播力好的优秀作品。短视频和调研报告的考察权重分别为55%、45%。

全国组委会还将组织专家评委针对500件左右的优秀作品开展答辩问询，作品负责学生应向评委介绍实践过程和成长体会、展示实践成果。根据答辩情况，评委将选出5%左右的特等奖作品、15%左右的一等奖作品、30%左右的二等奖作品，50%左右的三等奖作品。

此外，全国组委会将搭建云上“红色课堂”，将500件左右优秀作品中的短视频在云上集中展示，向青少年提供“红色教材”，支持视频创作者与青少年、青少年之间云上互动交流，着意将评论区转化为“红色课堂互动区”，将评论交流过程转化为红色精神碰撞学习过程。组委会将适时根据视频点赞数、评论数以及精华评论情况等评定100件“最具感染力奖”作品。

五、活动要求

1.为了激励学生广泛参与，支持各高校“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机构以本层级名义奖励学生优秀作品。各校在奖励学生作品时，可对调研报告、短视频及其他丰富形式分别予以奖励。海南省第十届“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委员会将把专项活动学生优秀作品与第十届“挑战杯”省赛获奖作品一同予以通报表扬。

2.各高校“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机构应充分发挥班级团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力争全员覆盖、广泛组织学生参加活动；应办好实践成果校内展示交流。本活动组织情况将纳入第十届“挑战杯”省赛高校优秀组织奖考察范围。优秀组织奖评价指标包括参加活动学生人数，参加活动学生占在校学生比例，学生社会实践成果数量，推荐优秀作品数量，针对实践成果组织宣讲会、交流会、座谈会场次，是否组织选拔活动，是否举办成果展览等。具体评价指标和方式待全国组委会发布后将另行发布。

联系人：王甲夫

电 话：65337204 18889258669

邮 箱：hntswxxb@vip.163.com

附件：1.《推荐名额分配表》

2.《优秀作品推荐汇总表》

3.《优秀作品申报表》

共青团海南省委办公室

2021年3月8日